



美基食品

NEEQ :831298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yongda meiji food co.,ltd.)

年度报告

2014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4 年 11 月 9 日康师傅控股集团副总裁林伯龙莅临公司指导工作。



2014 年 11 月 10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公司概况	6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22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3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5
第十节财务报告	2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美基食品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生物食品	河南永达生物食品有限公司
鹤壁永达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康食源公司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淇县永达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公司股东的母公司
中原证券、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技术总监、董事会秘书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美拉德反应	一种广泛分布于食品工业中的非酶褐变反应。它指的是食物中的还原糖（碳水化合物）与氨基酸 / 蛋白质在常温或加热时发生的一系列复杂的反应，其结果是生成了棕黑色的大分子物质类黑精或称拟黑素。除产生类黑精外，反应过程中还会产生成百上千个有不同气味的中间体分子，包括还原酮、醛和杂环化合物，这些物质为食品提供了宜人可口的风味和诱人的色泽。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 2014 年度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重要风险事项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偏大，尽管公司已经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计足额、谨慎提取坏账准备，且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水平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将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短时间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良影响。同时，应收账款余额的继续上升也会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一定的压力。
疫病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鸡骨、牛骨、禽骨等，长途运输需要冷藏环境，成本较高，故为了降低运输成本，公司主要从鹤壁市周边就近采购，若该地区大规模爆发如禽流感、疯牛病等严重疾病，可能会使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半径延长，进而对公司经营成本造成不利影响。针对该风险，公司不断开发新的合格供应商，拓展原材料供应渠道，降低各个供应商区域集中度，同时公司主要管理层和技术人员时刻关注疫情信息，做好发生疫情的应急准备。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yongda meiji food co.,ltd.
证券简称	美基食品
证券代码	831298
法定代表人	冯永山
注册地址	鹤壁市淇滨区延河路 753 号
办公地址	鹤壁市淇滨区延河路 753 号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超 黄志刚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郑州市航海东路港湾路 1 号启航大厦 B 座 16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孟祥林
电话	0392-3254981
传真	0392-3254980
电子邮箱	mengxianglin@yongdafood.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	鹤壁市淇滨区延河路 753 号
邮政编码	45803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4-11-10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食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现阶段主要产品为浓缩骨汤、食用油脂、醇鲜鸡汁、鸡肉精粉；公司主要从事调味品的研发与设计、生产、销售业务，从事调味品的定制开发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控股股东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冯永山
-------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060010003807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410618681797931	否
组织机构代码	6817973-1	否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8,127,031.05	33,097,430.73	15.20%
毛利率	33.13%	25.0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80,011.47	4,516,221.24	-7.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88,272.37	4,490,897.01	-2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5%	31.6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3	-62.98%

二、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0,999,528.33	54,203,121.11	12.54%
负债总计	5,409,442.11	6,022,496.36	-10.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590,086.22	48,180,624.75	15.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	0.96	15.38%
资产负债率	8.87%	11.11%	-
流动比率	5.34	3.77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6,809.12	-8,848,491.14	-
应收账款周转率	4.14	4.40	-
存货周转率	9.04	7.76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54%	123.7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20%	79.31%	-
净利润增长率	-7.44%	-300.34%	-

五、股本情况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5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股）	-	-	-
期权数量（股）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元）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55,652.13
所得税影响数	263,913.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1,739.10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调味品浓缩骨汤、鸡肉精粉、醇鲜鸡汁、食用油脂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依托自身原料、先进设备与技术实力不断提高公司产品质量与技术含量，为食品加工、餐饮行业和家庭消费提供等多元化调味产品，并逐渐发展出可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提供涵盖研发设计、材料采购、样品制作、批量生产、包装组装、物流配送一体化的解决方案。由生产型企业向生产服务型企业转型是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127,031.0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2%；营业成本为 25,496,226.7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实利润 4,180,011.47 元，较上同期下降 7.44%。

报告期内，虽然食品行业正迎来整体低迷期，但通过公司经营团队和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确保了业绩的稳定增长，实现了公司制定的各项目标，同时得益于下游食品加工、餐饮企业和家庭消费等消费品行业的带动，调味品行业得以持续稳定增长。未来随着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与食品工业的发展，以及生活节奏、生活方式的变化，调味品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与持续发展的经济状况相适应，中国调味品的需求量在未来三年左右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因此未来调味品行业依据将面临良好的市场机遇，公司主营业务仍将快速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或服务未发生重大调整，核心团队、主要客户、和供应商、销售渠道、成本结构、收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与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8,127,031.05	15.20%	-	33,097,430.73	-	-
营业成本	25,496,226.76	2.73%	66.87%	24,817,975.05	-	74.98%
管理费用	6,980,146.47	215.85%	18.31%	2,209,984.61	-	6.68%
销售费用	2,518,423.69	5.35%	6.61%	2,390,567.87	-	7.22%
财务费用	4,715.92	173.91%	0.01%	1,721.68	-	0.01%
营业利润	3,235,744.81	-33.27%	8.49%	4,849,057.82	-	14.65%
资产减值损失	-445,541.85	-68.90%	-1.17%	-1,432,643.27	-	-4.33%
营业外收入	1,056,257.17	3,283.73%	2.77%	31,215.76	-	0.09%
营业外支出	605.04	-89.73%	-	5,891.53	-	0.01%
所得税费用	111,385.47	-68.90%	2.99%	358,160.81	-	1.08%
净利润	4,180,011.47	-7.44%	10.96%	4,516,221.24	-	1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6,809.12	-285.98%	-	-8,848,491.1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659.31	-38.33%	-	-1,187,977.3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10,000,000.00	-	-

项目变动及重大差异产生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了 15.20%,营业成本增长了 2.73%,营业收入增长率大于营业成本,主要原因是产品结构变化所致。各财务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较重要的差异为:

- 1、管理费用上升 215.85%，主要原因是新三板挂牌中介机构服务费与研发费增加；
- 2、销售费用上升 5.35%，主要原因是增加终端销售人员相应差旅费、交通费增加；
- 3、财务费用上升 173.91%，主要原因是银行付款与函证手续费增加；
- 4、营业外收入上升 3283.73%，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增加。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销售增加与关联方归还款增加。

(2) 收入构成分析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高汤类	15,212,092.92	43.29%	12,162,633.88	37.35%
精粉类	3,219,964.57	9.16%	3,333,421.81	10.24%
精膏类	354,265.54	1.01%	965,527.29	2.97%
清汤类	2,007,336.53	5.71%	2,043,387.47	6.27%
油脂类	14,350,791.53	40.83%	14,046,210.14	43.14%
其他类	-	-	9,975.20	0.03%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高汤类同比增加 5.94%,主要原因是新品开发与客户开增加,其他类别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3) 营运分析

主要销售客户的基本情况:

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万元)
第一名客户	847.13
第二名客户	314.49
第三名客户	182.88
第四名客户	141.02
第五名客户	140.07
以上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采购前五名供应商为:	
供应商名称	采购总额(万元)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367.06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299.07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224.13
漯河市卓诚工贸有限公司	143.65
河南大用实业有限公司	96.32

以上供应商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为同一母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供应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重要订单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食品加工与餐饮行业等国内外知名集团化企业，公司签订的合同均为框架销售合同，目前均为正常履行状态。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由客户每个月向公司下采购订单，公司根据订单情况组织生产与发货。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894,611.92	1,343.41%	27.70%	1,170,462.11	-	2.16%	1,182.59%
应收账款	9,366,994.33	3.71%	15.36%	9,031,713.79	-	16.66%	-7.84%
存货	2,085,524.74	-41.29%	3.42%	3,552,328.08	-	6.55%	-47.83%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23,512,263.89	3.97%	38.54%	22,613,881.25	-	41.72%	-7.61%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总资产	60,999,528.33	12.54%	-	54,203,121.11	-	-	-

项目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1343.41%，主要原因是关联方还款增加；
- 2、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3.71%，主要原因是销量增加；
- 3、存货同比减少 41.29%，主要原因是销量增加；
- 4、固定资产同比增加 3.97%，主要原因是辅助生产车间设备增加。

3. 投资情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2)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股权投资。

(3)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项目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预计收益
----	------	------	------

总计	0.00	-	-
----	------	---	---

委托贷款情况：

项目	贷款金额	借款人	借款期限
总计	0.00	-	-

(4)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制的特殊目的的主体。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一、宏观环境

骨汤在中国已有数千年的历史，但工业化的骨汤生产技术却来源于日本。自 1995 年漯河双汇生物工程公司从日本引进首条以动物鲜骨为原料，经粉碎、提取、分离、浓缩、杀菌等工艺进行骨肉精华抽提的全套设备以来，骨汤因其特有的天然的营养价值，使中国以及整个亚洲的骨汤产业在世界调味品行业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地位。尤其是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中国国民经济快速发展，食品加工、餐饮行业与家庭消费等行业迅速成长，商品种类日益丰富，每年新增产品数目庞大，居民的消费能力与消费意愿均有较大的提高，为骨汤产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骨汤产业的发展与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息息相关，随着中国和世界调味品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骨汤行业呈逐年上升趋势。从中国餐饮市场的发展看，由于国民经济收入水平的提高，在中国餐饮业年营业额两万多亿元中，调味品占到 1,200 亿元，而在这 1,200 亿元中，复合调味品只占了 10%~12%，发展空间还很大。浓缩骨汤作为一种重要的调味品，属于新型复合调味品，可以是供餐饮业直接使用的终端产品，市场前景巨大。

二、行业发展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所处浓缩骨汤行业利用上游农副产品加工企业的畜禽骨，制作浓缩骨汤、醇鲜鸡汁、鸡肉精粉、食用油脂产品，供下游食品加工、餐饮企业和家庭消费等行业作为调味产品。

1、行业上游

浓缩骨汤行业上游的原材料是畜食骨，原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因此上游原材料供给状况对企业经济效益影响较大。

中国是畜禽消费大国，但是主要消费的是畜禽的肉制品，而大量畜禽的骨骼没有得到合理的利用。随着人们消费水平的提高，对肉制品的需求也随之增加，所以畜禽骨的产量也在增加。中国肉类总产量 6000 万吨左右，约占世界肉食总产量的 1 / 4，为世界第一肉类大国。中国每年产生近 2000 万吨的各类畜禽骨头，可为弄浓缩骨汤行业未来快速发展提供充足的原材料保障。

2、行业下游

与浓缩骨汤相关的下游产业主要为食品加工、餐饮行业与家庭消费等。作为国民经济的配套产业，浓缩骨汤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关系尤为紧密，下游行业的经营与发展状况对本行业有直接影响。近年来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餐饮行业与食品加工行业稳定发展以及居民对健康需求的上升，带动了浓缩骨汤行业的稳定增长。

三、市场竞争现状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知名度，与国内知名集团化企业建立了长久合作关系，有效保证了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市场地位不

断提升。

公司先后被河南省清真食品行业协会、国家民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等授予“河南省清真食品行业协会理事单位”、“十二五期间全国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等荣誉和称号，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赢得了一定的行业地位。未来凭借与客户战略合作关系日益加强以及“永达”品牌知名度的进一步提高，公司未来在行业中的地位将进一步提升。

(四)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消费者满意为使命”为服务宗旨，坚持“规模化和品牌齐头并进，规范经营带动盈利性提升”的发展道路。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天津顶益食品有限公司、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百胜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白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等集团化客户建立了长久合作关系，出于供应链稳定性的考虑，该类客户对供应商的选择通常要经过严格的认证程序才会选择合作伙伴，而一旦确定合作关系，将会形成较强的忠诚度。

2、技术装备优势

公司 2008 年成立以来，一直注重技术开发和创新能力的积累。目前公司拥有国际最领先的动物鲜骨提取设备和技术，建有设备齐全、功能完备的调味品及骨汤物理性能检测室、化学实验室，配备有专业的研发团队，从国内外先进企业和院校学习先进技术及经验，搭建了科研协作平台，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3、资质完备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逐步建立了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体系，先后获得调味料、食用动物油脂、咸味食品香精、清真食品定点生产、出口食品生产等食品生产许可，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管理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等认证，接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监督管理。在当前食品安全问题日益成为消费者关注的焦点情况下，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一定优势。

4、管理优势

公司非常注重管理工作，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制度、流程，将质量控制、服务创新、成本控制等要求贯彻于生产经营活中的每个环节，部门分工明确，业务流程运作高效。经营团队人才结构合理，从事技术、质量、生产、营销等管理人员经验丰富、资历深厚，主要核心人员均在食品企业从事相关工作十多年以上，具有丰富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

5、自有原料优势

公司母公司的控股股东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拥有非常完整的鸡肉全产业链，生产其他鸡肉制品中产生的鸡骨等副产品完全可以满足生公司生产浓缩鸡骨汤使用，有利于公司控制外购原料产生的食品安全风险。

6、配方独特优势

中国居民历来对于饮食风味尤为重视，浓缩骨汤、鸡汁产品的口感优劣是同类产品最为基础和直接的竞争环节，而口感的优劣主要来源于配方的差异。公司以研发总监为核心的研发团队反复创新、调整产品配方方案，所制成的高汤、精粉、精膏类产品口感鲜美醇厚，在客户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一定优势。

(五)持续经营评价

近年来，公司面对浓缩骨汤行业稳定增长的市场需求，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能产量稳定提升，公司以目前的浓缩骨汤、鸡肉精粉、醇鲜鸡汁、食用油脂为基础，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全国调味品行业技术领先、规模一流的现代化大型调味品企业为战略目标，并充分注重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研发设计、材料采购、样品制作、批量生产、物流配送等一体化定制产品服务，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在实践中持续稳定增长。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浓缩骨汤因其特有的天然的营养价值，以致于中国以及整个亚洲的的骨汤产业在世界调味品行业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地位。尤其是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中国国民经济快速发展，食品加工、餐饮行业与家庭消费等行业迅速成长，商品种类日益丰富，每年新增产品数目庞大，居民的消费能力与消费意愿均有较大的提高，为骨汤产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从中国餐饮市场的发展看，由于国民经济收入水平的提高，在中国餐饮业年营业额两万多亿元中，调味品占到 1,200 亿元，而在这 1,200 亿元中，复合调味品只占了 10%~12%，发展空间还很大。浓缩骨汤作为一种重要的调味品，属于新型复合调味品，可以是供餐饮业直接使用的终端产品,市场前景巨大。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是一家浓缩骨汤、醇鲜鸡汁等调味产品设计、制造、服务为一体的中小型生产企业，本着“中国汤品第一品牌”的发展目标，在未业的经营中将陆续增加资本投入，力争在十二五末成为大型规模现代化调味品生产企业。

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是：坚持“多元化、规模化、现代化”的发展道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高中档浓缩骨汤、醇鲜鸡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可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提供涵盖研发设计、材料采购、样品制作、批量生产、包装组装、物流配送一体化的解决方案。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 1、公司 2015 年销售收入会持续稳定增长,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43,000,000 元。
- 2、投资者需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公司的经营计划并不够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四)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不存在对未来发展战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偏大。尽管公司已经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计足额、谨慎提取坏账准备，且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水平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将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短时间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良影响。同时，应收账款余额的继续上升也会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严格控制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将其纳入销售人员业绩考核指标体系，要求销售部与财务部等有关部门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做好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通过与客户深度合作与技术交流，创新新品研发，开拓终端渠道，进军终端市场。

2、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原料成本是公司产品生产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价格受市场供求规律、国家产业政策、畜产品市场周期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转嫁原料的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主营产品的利润水平产生直接影响。

针对上述原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市场研究与预测工作，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时监控经营产品的市场变化，研究市场对策与策略，及时安排与调整生产结构，努力提高市场应变能力。

3、疫病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鸡骨、牛骨、禽骨等，长途运输需要冷藏环境，成本较高，故为了降低运输成本，公司主要从鹤壁市周边就近采购，若该地区大规模爆发如禽流感、疯牛病等严重疾病，可能会使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半径延长，进而对公司经营成本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不断开发新的合格供应商，拓展原材料供应渠道，降低各个供应区域集中度，同时公司主要管理层和技术人员时刻关注疫情信息，做好发生疫情的应急准备。

4、技术进步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骨汤、香精等调味品及为客户定制调味产品，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以保持持续的行业竞争力。目前，公司涉足该行业时间较短，与行业内较早进入和规模较大企业相比，创新优势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产品研发技术投入相对有限，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投入，将面临难以赶上行业技术进步步伐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争达到甚至超越行业领先水平。

5、人才引进与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自动化程度高，对高素质专业技术人才需求量大，尤其是食品加工人才，更是面临供不应求的状况，因此，处于竞争中的企业持续引进高素质专业人才并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将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以及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约束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人力资源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通过建立创新进取的企业文化、完善的员工考核和激励机制，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吸引高素质人才的加盟，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积累智力资源。

6、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经营初期由于产能有限，资金、技术人员等资源也相对不足，故为了迅速赢得国内大型方便面制造企业、食品加工企业、餐饮企业的信任，提高品牌知名度，公司从长远发展的战略角度出发，决定首先确保大客户的需求得到满足，保证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最大限度提高盈利能力和盈利质量，从而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未来，如果未来上述客户不再与公司展开合作，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经通过加强与客户技术交流，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新产品新配方，稳定已有客户、建立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和客户回访制度，不断获取老客户的信任及开拓新销售渠道、进军终端市场等多种方法，在稳定已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开发新客户，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可能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九）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二、重大事项详情

案件进展情况、涉及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10,459,484.41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2,924,790.83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总计	-	13,284,275.24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受让专利所有权	-	是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获取商标使用权	-	是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接受股东捐赠设备	3,229,450.00	是
总计	-	3,229,450.00	-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1、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 2、冯永山、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对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 3、冯永山、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 5、冯永山、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 6、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关于商标所有权与使用权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	-	-
	3、核心员工	-	-	-	-	-
	4、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000,000	60.00%	-	30,000,000	60.0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	-	-
	3、核心员工	-	-	-	-	-
	4、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	60.00%	-	50,000,000	60.00%
总股本		50,000,000	-	-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股)	持股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 股份数(股)	期末持有无限 售股份数(股)
1	鹤壁市永达食品 有限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60.00%	30,000,000	-
2	河南永达康食源 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0	-	20,000,000	40.00%	20,000,000	-
合计	-	50,000,000	-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的股东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股)	数量变动(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00 股，持股

比例为 60%，鹤壁永达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速冻肉制品生产和销售，肉鸡屠宰销售，兽药销售，种禽养殖、种蛋孵化、鸡苗生产和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定代表人为冯永山。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冯永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8 年 10 月出生，专科学历。1981 年 12 月至 1984 年 10 月任职于淇县畜牧局，1984 年 11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职于淇县高村牧工商公司，1988 年 9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淇县国营冷藏加工厂厂长，1996 年 11 月至今任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永达有限执行董事，2014 年 5 月至今任美基食品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无

二、债券融资情况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元）	存续时间	是否按期还本付息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元）	存续时间	是否按期还本付息
合计		-		

四、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情况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股）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合计	-	-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冯永山	董事长	男	57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否
张海林	董事	男	63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马玉民	董事	男	53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否
陈猛	董事	男	44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孟祥林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男	38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赵志英	监事会主席	女	51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否
方保刚	监事	男	56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否
曹书峰	监事	男	45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杨坤范	技术总监	男	59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无

(三)变动情况

无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3	24	博士	-	-
生产人员	56	57	硕士	-	-
销售人员	12	28	本科	8	12
技术人员	4	4	专科	27	33

财务人员	3	3	专科以下	63	71
员工总计	98	116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等情况：

(一)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

为加强终端市场开拓力度，公司陆续增加销售及辅助人员，共 18 人。公司机械化程度较高，虽然生产量有所加大，但生产管理及普工、技术人员保持稳定增加至 61 人。为给加快扩张提供足够的人力资源，公司启动后备人才储备计划，共招聘专科及以上人员 10 人。

(二) 员工培训计划：

实施分层次、系统化培训原则

- 1、新员工进行两阶段培训方式，通过军事训练、生产安全、企业文化、规章制度等培训，帮助员工尽快融入公司；
- 2、在职一线、基础管理人员主要进行生产安全、操作技能、员工管理方面培训；
- 3、关键技术岗位实施请进来走出去的技术交流培训方式；
- 4、中高层管理人员：实施内部与外部培训相结合方式，通过充分调研培训需求，实施有针对性的、系统的培训。

(三)、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员工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鹤壁市相关法规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按进向员工支付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费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二) 核心员工

	期初员工数量 (人)	期末员工数量 (人)	期末普通股持股 数量(股)	期末股票期权数 量(股)
核心员工	2	2	-	-

披露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 1、杨坤范，男，195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未持有公司股份。
 - 2、刘学荣，女，198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0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工程师，未持有公司股份。
-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化。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主持下，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如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提高公司运营的透明度和规范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券业协会相关规则。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政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原章程不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为规范公司的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奖品，特修订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股转系统美基食品信息披露。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简要内容
董事会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5、《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6、《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报价转让的议案》 3、《关于公司股票挂牌转让方式的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报价转让的议案》 5、《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与评估的议案》
监事会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报价转让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报价转让的议案》
股东大会	2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的报告》 2、《关于设立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3、《关于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 4、《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情况的报告》 5、《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6、《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7、《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8、《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9、《关于选举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0、《关于选举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1、《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12、《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3、《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14、《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报价转让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报价转让的议案》 3、《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4、《关于公司股票挂牌转让方式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管理下，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议事规则和制度，保证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2 次董事会会议、2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治理机制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85 号）、《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规定，特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合法、真实、准确、及时。未来将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提高规范治理公司的意识，促使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的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特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1、公司通过电话、邮箱等方式广泛深入地与投资者沟通，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前提下，客户介绍公司情况，虚心听取意见建议，提高沟通效率。
- 2、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及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

(一)资产独立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建筑物及构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与浓缩骨汤的生产和销售相关的资产，均为公司独立合法拥有或使用，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分开，不存在资产共用情奖品；公司不存以资产、权益或信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提保的情况。

(二)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浓缩骨汤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开展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经营资质、许可，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业务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资产构成和具体的生产经营状况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员工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并领取薪酬；公司总经理、技术总监、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在其权限范围内履行职责；公司建立了完整健全的内部组织架构，各职能部门职责分工明确，运作规范有序，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并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不存在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作。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环节，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加强对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正文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美基食品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基食品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5】00302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5-03-24
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超 黄志刚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基食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美基食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正文：我们认为，美基食品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基食品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注释 1	16,894,611.92	1,170,462.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2	9,366,994.33	9,031,713.79
预付款项	注释 3	517,757.15	41,548.3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	8,889,588.70
存货	注释 5	2,085,524.74	3,552,328.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28,864,888.14	22,685,641.03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 6	23,512,263.89	22,613,881.2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7	8,470,161.64	8,667,818.7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8	124,394.66	235,78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9	27,82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2,134,640.19	31,517,480.08
资产总计	-	60,999,528.33	54,203,121.11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注释 10	3,607,770.57	3,407,012.25
预收款项	注释 11	61,862.71	13,690.68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2	354,468.00	361,396.22
应交税费	注释 13	698,634.46	113,828.9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4	686,706.37	2,126,568.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5,409,442.11	6,022,496.36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5,409,442.11	6,022,496.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 15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注释 16	1,592,239.26	1,631,523.99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17	72,911.22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18	3,924,935.74	-3,450,899.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5,590,086.22	48,180,624.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0,999,528.33	54,203,121.11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志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祥林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38,127,031.05	33,097,430.73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19	38,127,031.05	33,097,430.73
二、营业总成本	-	25,496,226.76	24,817,975.05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19	25,496,226.76	24,817,975.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20	337,315.25	260,766.97
销售费用	注释 21	2,518,423.69	2,390,567.87
管理费用	注释 22	6,980,146.47	2,209,984.61
财务费用	注释 23	4,715.92	1,721.68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4	-445,541.85	-1,432,643.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235,744.81	4,849,057.82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25	1,056,257.17	31,215.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26	605.04	5,891.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291,396.94	4,874,382.05
减：所得税费用	-	111,385.47	358,160.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180,011.47	4,516,22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508,006.88	2,709,732.74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8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志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祥林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4,281,746.35	35,538,893.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8.1	13,783,962.08	261,10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8,065,708.43	35,799,99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3,383,861.52	27,274,358.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944,570.95	4,080,842.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021,902.46	2,463,26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8.2	11,258,564.38	10,830,025.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1,608,899.31	44,648,48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456,809.12	-8,848,491.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32,659.31	1,187,97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32,659.31	-1,187,977.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4,149.81	-36,468.50	15,724,149.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0,462.11	16,894,611.92	1,170,46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4,611.92	1,170,462.11	16,894,611.92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志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祥林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631,523.99	-	-	-	-	-3,450,899.24	-	48,180,62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631,523.99	-	-	-	-	-3,450,899.24	-	48,180,62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39,284.73	-	-	-	72,911.22	7,375,834.98	-	7,409,461.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180,011.47	-	4,180,011.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821,689.26	-	-	-	-	-	-	4,821,689.2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4,821,689.26	-	-	-	-	-	-	4,821,689.26	
（三）利润分配	-	-	-	-	-	72,911.22	-72,911.2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2,911.22	-72,911.22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860,973.99	-	-	-	-	3,268,734.73	-	-1,592,239.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4,860,973.99	-	-	-	-	3,268,734.73	-	-1,592,239.26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	-	-	72,911.22	3,924,935.74	-	55,590,086.22

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7,967,120.48	-	12,032,87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7,967,120.48	-	12,032,87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0,000,000.00	1,631,523.99	-	-	-	-	4,516,221.24	-	36,147,745.23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516,221.24	-	4,516,221.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1,631,523.99	-	-	-	-	-	-	31,631,523.9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1,631,523.99	-	-	-	-	-	-	31,631,523.9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631,523.99	-	-	-	-	-3,450,899.24	-	48,180,624.75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志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祥林

三、2014 年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为人民单位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基食品公司）系在河南永达生物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系由河南永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潘明记于 2008 年 11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南永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50.00	92.50
潘明记	150.00	7.50
合计	2,000.00	100.00

上述出资已于 2008 年 10 月 6 日经河南大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豫大平验（2008）第 Q1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18 日领取了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4106001000038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4 月 5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河南永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8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自然人潘明记将其持有的 1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聂爱红；并于 2009 年 4 月 6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1,850.00	92.50
聂爱红	150.00	7.5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2 年 7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8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并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1,850.00	92.50
聂爱红	150.00	7.5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2 年 11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12 年临时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80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50 万元股

权转让给自然人陈猛，自然人聂爱红将其持有的 150.00 元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潘明记；并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1,800.00	90.00
潘明记	150.00	7.50
陈猛	50.00	2.5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3 年 10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自然人潘明记将其持有的 1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自然人陈猛将其持有的 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并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13 年第 4 次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000.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同意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以实物出资 2,000.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00 万元。上述增资已经河南强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豫强远验字（2013）第 12-42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40.00
合计	5,000.00	100.00

根据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美基食品公司签订的发起人协议规定，由河南永达生物食品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和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净审计后的净资产 51,592,239.26 元为基础，折合美基食品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持有，其余 1,592,239.26 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4]004991 号审计报告。本次折

合投入公司的注册资本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135 号验资报告。

美基食品公司注册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沿河路 753 号，法定代表人：冯永山，公司注册营业执照号：410600100003807。

(二)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调味料（半固态、固态）；香精【浆（膏）状类，固体（粉末）类生产】；食用动物油脂。一般经营项目：生产：调味料（半固态、固态）；香精【浆（膏）状类，固体（粉末）类生产】；食用动物油脂。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食品加工行业，主要产品为调味料、香精、食用动物油脂等。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的营业周期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

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七)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销售货款、应收及暂付款项等。除待抵扣进项税不计提坏账准备外，对组合中销售货款、应收及暂付款项均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3-5 年（含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20-40	5	2.38-4.75
构筑物及附属设施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10-15	5	6.33-9.50
运输工具	5-8	5	11.88-19.00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5	5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

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权属证明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的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

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十六)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修订或者新发布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本公司报告期的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无。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84.72	117,769.47
银行存款	16,893,927.20	1,052,692.64
合计	16,894,611.92	1,170,462.11

-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 (2)银行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054.83%, 主要系关联方还款所致。

注释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64,572.98	100.00	497,578.65	5.04	9,366,994.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864,572.98	100.00	497,578.65	5.04	9,366,994.3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07,067.15	100.00	475,353.36	5.00	9,031,713.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507,067.15	100.00	475,353.36	5.00	9,031,713.79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777,572.98	488,878.65	5.00
1—2 年 (含 2 年)	87,000.00	8,700.00	10.00
合计	9,864,572.98	497,578.6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225.29 元; 本期不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2,302,027.50	23.34	115,101.38
郑州蜀海实业有限公司	2,000,800.00	20.28	100,040.00
北京华都肉鸡公司	1,468,307.00	14.88	73,415.35
康师傅(沈阳)方便食品有限公司	496,942.20	5.04	24,847.11
河南白象调味品有限公司	495,370.45	5.02	24,768.52
合计	6,763,447.15	68.56	338,172.36

注释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7,757.15	100.00	41,548.35	100.00
合计	517,757.15	100.00	41,548.3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滨州隆泰食品有限公司	152,040.00	29.3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沈阳添诚肉食品有限公司	132,000.00	25.4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丹东成达食品有限公司	131,899.75	25.4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山东华慧食品有限公司	75,200.00	14.5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郑州市金辉塑业有限公司	21,900.00	4.23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13,039.75	99.09		

预付账款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1146.16%，主要系预付冰鲜鸡油等原辅料款项增加所致。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57,355.84	100.00	467,767.14	5.00	8,889,588.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357,355.84	100.00	467,767.14	5.00	8,889,588.70

2. 其他应收款说明: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期初应收母公司“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款项 9,353,144.76 元在本期收回所致。

注释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4,495.67		1,164,495.67	1,341,753.39		1,341,753.39
库存商品	921,029.07		921,029.07	2,210,574.69		2,210,574.69
合计	2,085,524.74		2,085,524.74	3,552,328.08		3,552,328.08

存货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1.29%，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2. 本期存货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注释 6.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	构筑物及附属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3,378,847.16	1,057,348.72	15,008,245.42	97,622.52	125,720.46	857,395.86	30,525,180.14
1. 期初余额	13,345,348.16	1,057,348.72	12,327,186.44	23,887.48	112,109.77	448,117.33	27,313,997.9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499.00		2,681,058.98	73,735.04	13,610.69	409,278.53	3,211,182.24
股东投入			2,681,058.98	73,735.04	10,760.69	409,278.53	3,174,833.24
购置	33,499.00				2,850.00		36,349.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378,847.16	1,057,348.72	15,008,245.42	97,622.52	125,720.46	857,395.86	30,525,180.14
二. 累计折旧	674,676.63	122,303.00	5,741,392.87	25,213.59	88,899.89	360,430.27	7,012,916.25
1. 期初余额	64,082.30	69,718.28	4,242,127.35	14,485.16	62,712.55	246,991.01	4,700,11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610,594.33	52,584.72	1,499,265.52	10,728.43	26,187.34	113,439.26	2,312,799.60
计提	610,594.33	52,584.72	1,499,265.52	10,728.43	26,187.34	113,439.26	2,312,799.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74,676.63	122,303.00	5,741,392.87	25,213.59	88,899.89	360,430.27	7,012,916.25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2,704,170.53	935,045.72	9,266,852.55	72,408.93	36,820.57	496,965.59	23,512,263.89
1. 期末账面价值	12,704,170.53	935,045.72	9,266,852.55	72,408.93	36,820.57	496,965.59	23,512,263.89
2. 期初账面价值	13,281,265.86	987,630.44	8,085,059.09	9,402.32	49,397.22	201,126.32	22,613,881.25

2. 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注释 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8,683,900.00	8,683,900.00
1. 期初余额	8,683,900.00	8,683,9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683,900.00	8,683,900.00
二. 累计摊销	213,738.36	213,738.36
1. 期初余额	16,081.30	16,081.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657.06	197,657.06
计提	197,657.06	197,657.0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3,738.36	213,738.3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合计	8,470,161.64	8,470,161.64
1. 期末账面价值	8,470,161.64	8,470,161.64
2. 期初账面价值	8,667,818.70	8,667,818.70

2. 无形资产说明

(1)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期末不存在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注释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7,578.65	124,394.66	943,120.50	235,780.13
合计	497,578.65	124,394.66	943,120.50	235,780.1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44,187.90	4,485,089.04
合计	144,187.90	4,485,089.04

注释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款	27,820.00	
合计	27,820.00	

注释 10.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552,915.59	1,945,852.51
应付设备工程款	866,073.02	1,107,448.03
应付公共费用款	188,781.96	353,711.71
合计	3,607,770.57	3,407,012.25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浙江天联机械有限公司	603,940.00	未到结算期
滑县兴华玻璃钢厂	45,037.00	未到结算期
郑州圣雅丹食品有限公司	21,045.00	未到结算期
河南省淇花食用油有限公司	19,526.00	未到结算期
上海远跃轻工机械有限公司	19,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708,548.00	

注释 11. 预收款项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1,862.71	13,690.68
合计	61,862.71	13,690.68

注释 1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61,396.22	3,795,904.49	3,802,832.71	354,468.00
离职后福利		145,019.20	145,019.20	
合计	361,396.22	3,940,923.69	3,947,851.91	354,46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1,396.22	3,626,908.48	3,633,836.70	354,468.00
职工福利费		112,142.68	112,142.68	
社会保险费		42,066.33	42,066.3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8,879.00	18,879.00	
工伤保险费		21,838.83	21,838.83	
生育保险费		1,348.50	1,348.50	
住房公积金		14,787.00	14,787.00	
合计	361,396.22	3,795,904.49	3,802,832.71	354,468.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27,609.60	127,609.60	
失业保险费		17,409.60	17,409.60	
合计		145,019.20	145,019.20	

注释 1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0,301.79	98,797.66
个人所得税	2,247.27	3,175.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21.13	6,915.84
房产税	23,996.14	
土地使用税	87,791.04	
地方教育税附加	10,406.04	1,975.95
印花税	1,862.00	
教育费附加	15,609.05	2,963.93
合计	698,634.46	113,828.97

应交税费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13.76%，主要系增值税大幅度增加所致。

注释 14.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未付事项	633,483.78	596,681.92
押金及其他	53,222.59	1,529,886.32
合计	686,706.37	2,126,568.24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67.71%，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关京涛	10,023.93	押金
董静波	3,000.00	押金
合计	13,023.93	

注释 15.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释 1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31,523.99	1,592,239.26	1,631,523.99	1,592,239.26
其他资本公积		3,229,450.00	3,229,450.00	
合计	1,631,523.99	4,821,689.26	4,860,973.99	1,592,239.26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2014 年 1 月 2 日，永达生物有限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如下决议：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和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投入生产用设备一批，价值 3,229,450.00 元，该部分投入不增加注册资本，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 公司因股份改制增加资本公积情况详见本附注一（一）。

注释 1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2,911.22		72,911.22
合计		72,911.22		72,911.22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50,899.2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50,899.2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80,011.4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911.22	10.00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3,268,734.7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24,935.74	

未分配利润说明：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为本期公司整体改制引起，详见本附注一（一）。

注释 1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144,451.09	23,086,678.50	32,561,155.79	24,683,955.68
其他业务	2,982,579.96	2,409,548.26	536,274.94	134,019.37
合计	38,127,031.05	25,496,226.76	33,097,430.73	24,817,975.05

2. 营业收入的说明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 15.20%，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高汤类鸡骨汤销售收入增加及其他业务收入动力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注释 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767.23	152,114.06
教育费附加	84,328.81	65,191.75
地方教育税附加	56,219.21	43,461.16
合计	337,315.25	260,766.97

注释 2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882,814.55	839,640.00
福利费	6,106.63	1,500.00
招待费	62,462.28	57,734.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通费	92,972.80	26,898.56
办公费		3,761.36
通讯费		17,500.13
差旅费	437,448.00	198,840.70
折旧费	6,529.22	2,293.38
运杂费	814,449.19	1,193,088.05
广告宣传费	100,319.77	48,755.71
装卸费	55,597.70	
其他	59,723.55	555.04
合计	2,518,423.69	2,390,567.87

注释 2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66,086.93	1,581,968.00
福利费	33,252.98	27,897.56
招待费	61,298.22	37,147.34
交通费	99,950.73	83,881.67
办公费	16,122.18	70,894.94
通讯费	10,378.67	26,423.97
差旅费	4,285.00	25,666.00
折旧费	30,738.75	43,170.48
无形资产摊销	197,657.06	16,081.30
社会保险费	127,751.70	73,119.05
税金	471,343.52	11,006.20
检验检测费	4,905.00	92,183.70
技术开发、转让费	990.66	17,051.7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824,368.40	
研究与开发费用	3,417,894.84	
其他	213,121.83	103,492.67
合计	6,980,146.47	2,209,984.61

管理费用说明：

本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215.29%，主要系本期新增新三板挂牌中介结构服务费及研发费所致。

注释 2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473.35	2,958.79
银行手续费	9,189.27	4,680.47
合计	4,715.92	1,721.68

注释 2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45,541.85	-1,432,643.27
合计	-445,541.85	-1,432,643.27

注释 2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56,257.17	31,215.76	56,257.17
合计	1,056,257.17	31,215.76	1,056,257.17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三板）奖励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 营业外收入的其他说明

单位：元

2014 年度			
序号	补助内容	依据文件	补贴金额
1	新三板挂牌奖励资金	鹤政办【2014】28 号文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注释 2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72.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72.10	
其他	605.04	5,319.43	605.04
合计	605.04	5,891.53	605.04

注释 2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1,385.47	358,160.81
合计	111,385.47	358,160.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91,396.94
应纳税所得额调整数的纳税影响	49,504.20
截至 14 年末可抵扣亏损数	4,485,089.04
适用税率	25.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11,385.47
所得税费用	111,385.47

注释 28.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0	
利息收入	4,473.35	2,958.79
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56,257.17	31,215.76
其他往来	12,723,231.56	226,927.44
合计	13,783,962.08	261,101.9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费用、管理费用支付现金	6,238,701.90	2,076,995.65
财务费用支付现金	9,189.27	4,680.47
营业外支出支付的现金	605.04	
其他暂付款	5,013,691.55	8,748,348.93
合计	11,262,187.76	10,830,025.05

注释 2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4,180,011.47	4,516,221.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5,541.85	-1,432,643.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12,799.60	1,198,818.97
无形资产摊销	197,657.06	16,081.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72.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385.47	358,16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6,803.34	-707,185.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23,641.21	-5,765,448.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052.82	-7,033,068.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6,809.12	-8,848,491.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94,611.92	1,170,462.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0,462.11	1,206,930.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4,149.81	-36,468.5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894,611.92	1,170,462.11
其中：库存现金	684.72	117,769.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893,927.20	1,052,692.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4,611.92	1,170,462.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68.56% (2013 年：91.00%)。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6,894,611.92	16,894,611.92	16,894,611.92			
应收账款	9,366,994.33	9,864,572.98	9,864,572.98			
预付账款	517,757.15	517,757.15	517,757.15			
小计	26,779,363.40	27,276,942.05	27,276,942.05			
应付账款	3,607,770.57	3,607,770.57	3,607,770.57			
预收账款	61,862.71	61,862.71	61,862.71			
其他应付款	686,706.37	686,706.37	686,706.37			
小计	4,356,339.65	4,356,339.65	4,356,339.6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170,462.11	1,170,462.11	1,170,462.11			
应收账款	9,031,713.79	9,507,067.15	9,507,067.15			
预付账款	41,548.35	41,548.35	41,548.35			
其他应收款	8,889,588.70	9,357,355.84	9,357,355.84			
小计						
应付账款	3,407,012.25	3,407,012.25	3,407,012.25			
预收账款	13,690.68	13,690.68	13,690.68			
其他应付款	2,126,568.24	2,126,568.24	2,126,568.24			
小计	5,547,271.17	5,547,271.17	5,547,271.17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全部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不存在因外汇汇率波动而带来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银行借款，不存在因利率波动而带来的风险。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淇县	有限公司	20,000.00	60.00	6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冯永山夫妇。

(二) 本公司无子公司

(三)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股东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母公司
安阳永达农牧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永达百世特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五)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241,284.56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990,660.75	2,530,111.09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670,570.55	3,963,438.53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5,405.92	598.29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电费	527,345.30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63,769.35	115,188.30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动力费	596,605.16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租赁费	116,013.00	
合计		10,459,484.41	6,609,336.21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及原辅料销售	213,066.83	3,567.56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及原辅料销售	319,065.74	167,085.46
	动力销售	619,759.62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及原辅料销售	109,166.03	126,280.29
	动力销售	1,289,105.82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16,134.09	
	动力销售	247,586.71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8,136.76	107,726.89
安阳永达农牧投资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769.23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752.14
河南永达百世特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606.84
合计		2,924,790.83	408,019.18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86,540.59	4,327.03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236,419.53	11,820.98		
	淇县腾大食品有限公司	2,734.60	136.73		
其他应收款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9,353,144.76	467,657.24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422,161.10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529,730.64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90,041.50	17,498.25
	淇县永达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21,725.77	114,915.31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0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52.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63,913.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791,739.1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金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5	0.0836	0.08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7	0.0678	0.0678

续：

报告期利润	上期金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0	0.2258	0.22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42	0.2245	0.2245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